
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(含基金)115年5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主管合計							0				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絕色音感音樂藝術行銷壓軸曲採購案-視障音樂藝人行銷	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	115.5.5-115.5.29	職業重建科	公務預算	勞工福利暨身心障礙者就業-勞工福利、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	0	慶聯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	1.增進視障音樂藝人曝光度(知名度)。 2.宣傳音樂競賽資訊。 3.增加視障藝人演出邀約。	Facebook 「高雄市政府勞工局」粉絲專頁	本案為勞務採購案，媒體宣導總經費為170,000元，分2期付款，第1期款68,000元預計於6月付款，第2期款102,000元預計於12月核銷付款。115年第2季尚未付款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115年推動職場友善宣導計畫	電視媒體	115.5.05-115.10.01	就業安全科	公務預算	(墊付案)促進國民就業服務-促進就業輔導、保障就業權益	0	新視界整合行銷有限公司	為使不同年齡層、不同職業產業別的市民，透過實體宣傳媒介，引導勞工及企業主認識就業歧視。	高雄捷運月台液晶電視廣告	本案為勞務採購案，總經費新臺幣190萬元(短影音製作費42萬元，廣告投放費135萬元，宣導資料印製費5萬元，行政管理費8萬元)，分2階段付款。第1期款57萬元預計6月支付，第2期款133萬元預計於10月核銷。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	無										
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(含基金)115年5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勞工教育生活中心	115年高雄市勞工大學職能 再提升斜槓圓夢暨成果展 計畫行銷宣傳	網路媒體 (含社群媒體)	115.1.23- 115.11.20	活動推廣課	公務預算	各項活動-推展 勞工技藝研習 活動	0	財團法人塑 膠工業技術 發展中心	為推廣115年高雄 市勞工大學職能 再提升斜槓圓夢 暨成果展計畫， 提升報名人數， 於網路媒體針對 計畫內容進行宣 傳。	Facebook(高雄 市政府勞工局小 勞向前行臉書粉 絲專頁)	本案為勞務採購案，網路媒體總經費為187,000元，整體活動至少17則活動課程宣傳或職能相關主題貼文，行銷於履約期限內完成。115年6月30日前辦理完成第一期成果，並製作第一期成果報告書，經機關書面審核完成後辦理請款，115年第2季尚未付款。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訓練就業中心	職業訓練社群行銷計畫	網路媒體(含社 群媒體)	115.4.8- 115.10.31	委外職訓組	公務預算	職業訓練-學員 輔導與職訓	0	開新教育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	提升課程資訊能 見度，針對目標 客群投放廣告， 鼓勵民眾參加職 訓課程	Facebook(高雄 市政府勞工局訓 練就業中心)	本案為勞務採購，金額為260萬元，預計7月30日前完成第一期款130萬元撥付。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訓練就業中心	115年「職場任我行」計畫	網路媒體(含社 群媒體)	115.5.1- 115.10.31	求職服務組	公務預算	國民就業輔導- 就業輔導	0	財團法人中 山管理教育 基金會	增加活動曝光度，鼓勵目標民眾前來報名「職場任我行」系列活動	於高雄市政府勞 工局訓練就業中 心Facebook廣告 /Instagram貼文 宣導	本案為勞務採購案，媒體廣告總經費為\$295,000，分2次付款，第1期預計於6月核銷\$195,000元，第2期預計於12月核銷\$100,000元。
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(含基金)115年5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	深愛築夢市集	廣播媒體	115.5.1- 115.5.30	教務課	公務預算	身心障礙職業訓練與重建-訓練與輔導	0	高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	提供身障創業者多元展售管道及推廣本中心業務宣導目的	kiss radio	本案為勞務採購委託專業單位辦理，媒體廣告總經費為393,000，分3期支付，第1、2期款於9月前支付廣宣費用共計262,000元，第3期款預計於11月底核撥。
		網路媒體 (含社群媒體)					0			Facebook(深愛築夢創業市集)、LINE廣告、新聞發稿中心	
		平面媒體					0			自由時報	
							0				

2. 本表所稱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
3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
4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
5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、或財團法人預算等。
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請填業務計畫-工作計畫；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（XX支出或XX費用）
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
8. 執行金額：

A. 係指填表當季執行數(含實付數及預付數)

B. 另有支出收回等致執行數變動之情形者，請於備註欄敘明。

C. 倘已簽訂契約並辦理宣導，惟未達契約規定付款期程者，請於備註欄說明契約金額。

9. 機關間委託代辦案件，由預算編列之委辦機關填報。

10. 機關間分攤經費案件，由預算編列機關各自填報。